关于进一步做好春节期间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当前，疫情尚未结束，我们仍然不能大意！春节临近，人员流动性增强，群体活动多。为科学精准防控疫情，严防疫情输入，切实做好2022年春节期间（即日起至2022年3月15日）的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结合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动报备行程

凡疫情发生地旅居史人员，以及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和有本土病例（含无症状感染者）报告地区的人员，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行程卡显示前14天内达到或途经的城市名称标有 “\*”星号的人员，请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工作单位或所住酒店报备，请自觉遵守疫情防控各项规定，配合落实相关防疫措施；对瞒报、谎报个人行程和健康状况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二、严格健康管理

外省入（返）衡人员均需查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湖南省居民健康卡。根据来自不同风险地区，落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自我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管理措施。有本土病例（含无症状感染者）报告省份的来（返）衡旅客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衡，抵衡后24小时之内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并自我健康监测14天。2022年3月15日前，没有本土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报告省份的来（返）衡旅客也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衡。

三、合理安排出行

非必要不远行，非必要不离衡，近期避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或有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报告的地区。确需外出的，请务必提前向所在社区（村）和工作单位报告（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填写《新冠疫情防控期间衡东县各规上企业员工离衡报告表》），因私自外出造成不良后果的，一切责任自负。返衡后，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和工作单位报告相关情况，配合做好各项防控措施。旅途中提高警惕，全程落实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注意做好个人防护措施。

四、 倡导就地过节

各企业合理调整放假和复工时间，做好留在工作地的职工及其家属节日期间疫情防控等工作。倡导春节期间就地过节，倡导在外地的衡阳籍人员原地过节。如非必须，不跨地区旅游、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或有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报告的地区。

1. 务必减少聚集

广大群众非必要不聚集，非必要不聚会，主动减少探亲访友、聚会聚餐等聚集性活动；如确需聚会聚餐，规模控制在10人以下。减少前往电影院、KTV、酒吧、网吧、游戏游艺厅、棋牌室等室内人群聚集场所。春节假期应主动减少聚集性活动，尽量不到人群聚集场所。在人员密集场所务必自觉做好个人防护，避免拥挤，与他人保持一米以上社交距离，减少逗留时间。不举办大规模人员聚集性活动，提倡“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

六、做好个人防护

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控制新冠肺炎传播最经济、最有效的措施，更是每一位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请尚未接种、未完成全程接种和符合加强免疫接种条件的群众尽快主动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共筑全民免疫屏障。提高卫生防病意识，自觉遵守疫情防控规定，养成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在公共场所活动时）、勤洗手、常通风、不扎堆、不聚会、养成“一米线”好习惯。咳嗽、打喷嚏时，注意用肘部或纸巾遮掩，不随地吐痰。如出现发热、咳嗽、腹泻、乏力等症状，立即佩戴口罩前往附近医疗机构的发热门诊就诊，途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就诊时如实报告相关旅居史和接触史。

附件：1.春节期间离衡人员信息统计表

2.新冠疫情防控期间衡东县各规上企业员工离衡报告表

 衡东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2年1月9日

（信息公开形式∶予以公开）

附件1：

春节期间离衡人员信息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企业总人数 |  |
| 审批人 |  | 外出离衡人数 |  |
| 离衡人员信息汇总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方式 | 目的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另附页。

附件2：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衡东县各规上企业员工离衡报告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部 门 |  | 职 务 |  |
| 外出地点 |  | 外出时间 |  | 返回时间 |  |
| 外出原因 | ①因公出差②因私外出③其他情况 |
| 外出方式 | ①自驾汽车②公共交通（汽车、火车、高铁、飞机）③其他方式 |
| 其他需要备注的事项 | 同行人员：行程： |
| 部门负责人意见 |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主要负责人意见 |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报告表填写完成后分别报所在社区（村）、县科工信局防疫办。** |